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金屬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四年十月九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的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關於第二屆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決議公告。中信金屬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4-068

##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10月9日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屹东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董事会办公室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股东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推荐，监事会同意提名李屹东先生、杨丽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9日

附件：

###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屹东先生，1967 年出生，博士、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天津电力建设公司人事教育部科员，金飞民航经济发展中心投资部经理助理、企业管理部经理，本公司计划财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实业投资部副总经理，西部超导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信金属集团审计部总经理，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副总监，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中信海直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业务总监，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丽丽女士，198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本公司矿产资源部业务助理、计划财务部业务会计、风险管理部贸易管理处经理，中信金属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外派新加坡）；现任公司监事、审计部副总经理。

除上述简历披露外，上述人员与公司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

\*\*\*\*\*

完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劉正均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洋女士、張麟先生、李芝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穆國新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科爾先生、田川利一先生及陳玉宇先生。